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方式发出, 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8 日上午 8: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监事 5 人, 实到监事 5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善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拟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中提到, 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日前, 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 43, 508, 740. 77 元。公司已聘请了山东天恒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 我们认为,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出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降低公司财务费用, 符合管理细则有关规定,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拟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中提到，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在2008年10月8日前运用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提前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时，公司承诺将用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及时将使用的募集资金归还至专用账户。

我们认为，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具体安排，2008年、2009年公司将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有利于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合资对方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批准公司以价值200万元受让烟台山海食品有限公司股东尹金荣全部股权的方案。

监事会意见：（1）本交易行为有利于扩大公司在控股子公司的资本规模，整合优化其股权结构，提高决策效率，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本项交易已经具备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交易对象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公司拟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以每股1元协议受让，其交易价格相对合理。

四、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海阳市东山海珍品有限公司合资对方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批准公司以价值146.25万元受让海阳市海珍品有限公司股东赵玉山全部股权的方案。

监事会意见：（1）本交易行为有利于扩大公司在控股子公司的资本规模，整合优化其股权结构，提高决策效率，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2）本项交易已经具备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交易对象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公司拟以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价值受让，定价依据充分，交易价值合理、公允；（3）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8年4月9日